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廖朝理）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审慎审议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各项提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监督并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在2021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出席会议情况

本人于2020年10月19日起正式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1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独立董事姓名	召开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次数			召开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廖朝理	8	8	0	0	3	3	0	0

2021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了8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大会。本人均亲

自出席并认真听取、审议了相关议案，本人认为：公司于2021年内召开的各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皆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合法有效的决策程序，各项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本人对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未提出异议，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召开董事会前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会上认真审议每个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规定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时间、会议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21年01月13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2021年01月2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
2021年03月15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新兴产业基金的议案》	同意
2021年04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 2、《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3、《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0年度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同意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关于申请 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及适当延期的议案》 11 《关于拟对外投资暨签署投资框架协议的议案》	
2021 年 06 月 0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 会议	1、《关于拟对外投资暨签署项目合作投资协议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 08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 会议	1、《关于〈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关于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同意
2021 年 12 月 0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 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在 2021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均亲自参加了上述专门委员会召开的各次会议，勤勉尽责，并按照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及本人工作职责，对各分属领域事项分别进行重点关注，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薪酬架构、财务报表等事项进行审慎审议，达成意见后向董事会提出了专门委员会意见。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1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多次现场考察，重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状况等进行检查；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运作动态，并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工作

1、信息披露方面

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2、经营管理方面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通过现场考察、电话询问及与管理层的交流等方式，主动了解掌握公司所面临的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等宏观情况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状况等内部动态信息，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有效地监督和检查；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公司提交的各项材料进行认真审核，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在工作中充分保持独立性，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公司治理方面

本人积极推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治理情况，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获取作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方面的作用，促进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4、重大事项的核查监督方面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并结合自身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在董事会决策中发表意见，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同时通过多种方式、多种渠道了解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与作用，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

七、其他工作情况

- 1、2021年，未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2021年，未有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2021年，未有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21年度，本人始终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2022年度，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及义务，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出更多合理化建议，确保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客观公正，提升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_____

廖朝理

2022年4月27日